

《有线电视站、广播电视站行政检查单》

行政检查标准

检查合格标准 6:

1. 被检查对象的业务场所仅用于业务相关用途，无与其他机构混用情形（现场查验）；

2. 办公区域整洁干净，功能设置完备，物品摆放整齐有序（现场查验）；

3. 配备专用档案柜及防火、防虫、防潮设施，室内保持清洁、整齐、通风（现场查验）；

4. 被检查对象介绍说明业务场所情况（现场询问）。

注：监督检查中发现存在不符合上述 1-3 项情形之一的，该项检查结果为“否”，应责令立即或限期改正。